

财经管理系列“十三五”规划教材

财经法规 与会计职业道德

主编◎吴清泉 戴 锋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xduph.com>

财经管理系列“十三五”规划教材

财经法规 与会计职业道德

主 编 吴清泉 戴 锋

副主编 罗小明 陈丽虹 张国君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系列教材基于会计专业的三融合改革,把非学历教育的会计从业资格考试与高职会计专业的学历教育有机地结合起来,既采用了新的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大纲及考试方式,又注重学生技能的培养,合理安排知识点和技能点,注重实践能力的养成,强化技能实训,突出“教、学、做”一体化。本书主要包括五章,分别为会计法律制度、结算法律制度、税收法律制度、财政法律制度和会计职业道德。

本书既可以作为本科院校、职业院校会计、专业业的教材,也可以供致力于考取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参考学习。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吴清泉,戴锋主编. — 西安: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2016.9

ISBN 978-7-5606-4307-6

I. ①财… II. ①吴… ②戴… III. ①财政法—中国—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②经济法—中国—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③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2.2②F2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29130号

策 划 罗建锋 章银武

责任编辑 毛 帆

出版发行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西安市太白南路2号)

电 话 (010) 56091798 (029) 88201467 邮 编 710071

网 址 www.xduph.com 电子邮箱 xdupfxb001@163.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刷单位 三河市悦鑫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年9月第1版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21.25

字 数 510千字

印 数 1~3000册

定 价 39.80元

ISBN 978-7-5606-4307-6

XDUP4599001-1

如有印装问题请联系 010-56091798

前言

按照国家相关法规的规定,凡是要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从事会计岗位工作的人员,都必须一次性通过由财政部门组织的《会计基础》《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和《会计电算化》三门课程的考试。本系列教材基于我校会计专业的三融合改革,把非学历教育的会计从业资格考试与高职会计专业的学历教育有机地结合起来,既采用了新的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大纲及考试方式,又注重学生技能的培养,合理安排知识点和技能点,注重实践能力的养成,强化技能实训,突出“教、学、做”一体化。本系列教材是我校获得的市级会计专业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重要内容之一。本系列教材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1) 新颖性。本系列教材以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为依据,结合会计从业资格证书考试改革,紧贴从业资格证书考试大纲。

(2) 实践性。本系列教材体现了“教、学、做”一体化,加强学习者为会计基本知识、基本方法、基本技能和相关财经法规的学习和掌握,强调对学习者为动手能力的培养。

(3) 针对性。本系列教材在编写时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考试内容纳入其中,充分体现了“岗证融通,双证就业”的高职教育要求。在每个项目或章节后,按照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的要求题型都设置了课后习题或相关实训,以帮助学习者全面系统地理解会计基本知识和财经法规基本知识,以便于提高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提高学生参加从业资格考试的应试能力。

本系列教材由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长期从事会计专业教学和研究的教师共同编写完成。在编写过程中参考或借鉴了业内专家学者的相关研究成果,并得到相应企业专家的大力支持和指导。本书由吴清泉、戴锋担任主编,并负责拟订编写大纲、设计体例和内容结构,以及全书的总纂、修改与定稿;由罗小明、陈丽虹、张国君担任副主编。其中,吴清泉编写了第二章,戴锋编写了第五章,罗小明编写了第三章,陈丽虹编写了第一章,张国君编写了第六章。本书的相关资料和售后服务可扫本书封底的微信二维码或与QQ(2436472462)联系获得。

本系列教材既可以作为本科院校、职业院校会计专业的教材,也可以供致力于考取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参考学习。

由于编写时间仓促和作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疏漏与不足之处,恳请各位专家、同行和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6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会计法律制度	1
第一节 会计法律制度概述	1
第二节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8
第三节 会计核算	18
第四节 会计监督	38
第五节 会计机构与会计人员	51
第六节 法律责任	69
本章小结	77
本章综合练习	77
第二章 结算法律制度	99
第一节 现金结算	99
第二节 支付结算概述	106
第三节 银行结算账户	112
第四节 票据结算方式	126
第五节 银行卡	140
第六节 其他结算方式	143
本章小结	150
本章综合练习	150
第三章 税收法律制度	158
第一节 税收概述	158
第二节 主要税种	167
第三节 税收征收管理	205
本章小结	226
本章综合练习	226
第四章 财政法律制度	232
第一节 预算法律制度	232
第二节 政府采购法律制度	249
第三节 国库集中收付制度	263
本章小结	268
本章综合练习	269



第五章 会计职业道德	281
第一节 会计职业道德概述	281
第二节 会计职业道德规范的主要内容	291
第三节 会计职业道德教育	307
第四节 会计职业道德建设组织与实施	312
第五节 会计职业道德的检查与奖励	316
本章小结	322
本章综合练习	322
参考文献	334

第一章 会计法律制度

【基本要求】

- 了解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
- 理解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 理解会计档案管理、内部控制制度;
- 理解会计机构的设置;
- 掌握会计核算、会计工作交接的要求;
- 掌握会计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会计法律制度概述

【知识点】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和构成,会计法律、会计行政法规、会计部门规章和地方性会计法规的内容、对应的制定机关及其效力等级。

【学习要求】了解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及构成;了解会计法律制度的制定权限与形式;掌握具体的法律文件及其属于哪一种会计法律制度的表现形式。

一、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

会计法律制度是由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制定的,关于会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总称,通常简称会计法规,是调整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而会计关系是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在办理会计事务过程中,以及国家(主要指财政部门)在管理会计工作过程中发生的经济关系。在一个单位,会计关系的主体为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客体为与会计工作相关的具体事务。为了保证会计工作的有序进行,国家通过制定一系列会计法律制度,来调整和规范各种会计关系,包括针对会计工作、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人员、会计档案管理等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会计法律制度因此应运而生。

常见考点 1: 会计法律制度的制定机关

【例题 1-判断题】我国的会计法律制度均由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
()

【答案】×。本题考核会计法律制度的制定机关。会计法律制度是由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制定的,因此本题错误。



二、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

我国的会计法律制度主要包括会计法律、会计行政法规、会计部门规章和地方性会计法规。

（一）会计法律

会计法律是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经过一定立法程序制定的有关会计工作的法律，是调整我国经济生活中会计关系的法律总规范。我国目前有两部会计法律，即《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以下简称《注册会计师法》）。

1. 《会计法》

《会计法》是为了规范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加强经济管理和财务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而制定的。《会计法》是我国会计法律制度中层次最高的法律规范，是会计的基本法，是制定会计制度、会计准则等其他法规依据，也是指导会计工作的最高准则。

《会计法》的制定主体是国家权力机关，即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会计法》的立法宗旨是规范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和完整，加强经济管理和财务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会计法》的实施范围遍及全国，包括我国驻外国的使、领馆，我国在境外投资设立的企业，向国内报送的财务会计报告也应当按照国内的会计法处理，但是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除外。

新中国第一部《会计法》于1985年1月21日，经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同年5月1日起实施，1993年和1999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两次对《会计法》进行了修订。现行《会计法》由1999年10月31日，经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于2000年7月1日起实施。现行的《会计法》共七章五十二条，包括总则、会计核算、公司和企业会计核算的特别规定、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法律责任及附则七大部分。修订后的《会计法》突出了规范会计行为，强调了单位负责人要对本单位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充实了会计核算的内容，完善了会计监督机制和加强了会计人员的管理，法律责任更加明确，操作性更强。

2. 《注册会计师法》

《注册会计师法》是为了发挥注册会计师在社会经济活动中的鉴证和服务作用，加强对注册会计师的管理，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而制定的。由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1993年10月31日通过，自1994年1月1日起施行。《注册会计师法》是我国中介行业的第一部法律，共七章四十六条，分别对注册会计师管理体制、注册会计师考试和注册、会计师事务所组织形式和业务范围、法律责任等进行了系统规范，为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保障。

早在1986年，国务院就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但是当时还不是

法律，也没有经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审议，是以行政法规的形式发布的。直到 1993 年才通过了现行的《注册会计师法》，其主要规定了注册会计师的考试与注册、注册会计师承办的业务范围和规则、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协会的相关问题，并对注册会计师有关的法律责任作出了明确规定。

常见考点 2：会计法的制定机关

【例题 2-单选题】《会计法》的制定者是（ ）。

-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B.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 C. 财政部
- D. 国务院

【答案】B。会计法律是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经过一定立法程序制定的有关会计工作的法律。因此其制定者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见考点 3：会计法律制度

【例题 3-单选题】我国会计法律制度中层次最高的法律规范是（ ）。

- A. 《会计法》
- B. 《注册会计师法》
- C. 《会计法》和《注册会计师法》
- D. 《总会计师条例》

【答案】A。《注册会计师法》是为加强对注册会计师行为而制定的会计法律，而《会计法》才是调整我国经济生活中会计关系的总规范，是会计法律制度中层次最高的法律规范，是指导和规范会计工作的最高准则，也是制定其他会计法规的依据。

（二）会计行政法规

会计行政法规是指由国务院制定并分布，或者国务院有关部门拟定并经国务院批准发布，调整经济生活中某些方面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会计行政法规的制定依据是《会计法》，如国务院发布的《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总会计师条例》等。

（1）《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由国务院于 2000 年 6 月 21 日颁布，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它是对《会计法》中有关财务报表规定的细化，共分为六章四十六条，主要规定了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构成、编制和对外提供的要求、法律等。该条例要求企业负责人对本企业的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强调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授意、指使、强令企业编制和对外提供虚假的或者隐瞒重要事实的财务报表；规定有关部门或机构必须依据法律法规，索要企业财务报表。《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还对违法违规行为应承担的法律责任作了明确规定。

（2）《总会计师条例》由 1990 年 12 月 14 日经国务院第七十四次常务会议通过，并于 1990 年 12 月 31 日颁布实施，是对《会计法》中有关规定的细化和补充，共分五章二十三条，该条例规定了国有大、中型企业及国有资产占控股地位或者主导地位的大、中型企业，必须设置总会计师，且规定了单位总会计师的职责、权限、任免、奖惩等。该条例的公布实施对于确立总会计师的职权和地位，发挥总会计师在加强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具有重要意义。



常见考点 4: 会计行政法规的构成

【例 4-多选题】下列属于会计行政法规的有 ()。

- A. 《会计法》
- B. 《总会计师条例》
- C.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 D.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答案】BC。会计行政法规的制定依据是《会计法》。例如国务院 2000 年 6 月 21 日发布、于 2001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1990 年 12 月 31 日发布并实施的《总会计师条例》。《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是会计规范性文件，属于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范畴。

常见考点 5: 会计行政法规的制定主体

【例 5-单选题】会计行政法规是由 () 制定并发布，或者经其有关部门拟定用来调整经济生活中某些方面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

-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 B.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
- C. 国务院
- D. 财政部

【答案】C。本题考查会计行政法规的制定主体，会计行政法规是由国务院制定并发布的。

【例 6—单选题】() 是指由国务院制定并发布，或者国务院有关部门拟定并经国务院批准发布，调整经济关系中某些方面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

- A. 会计法
- B. 会计行政法规
- C. 会计制度
- D. 会计部门规章

【答案】B。本题主要考查会计行政法规。会计行政法规是指由国务院制定并发布，或者国务院有关部门拟定并经国务院批准发布，调整经济关系中某些方面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

(三) 会计部门规章

会计部门规章是指国家主管会计工作的行政部门即财政部以及其他相关部委根据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在本部门的权限范围内制定的，调整会计工作中某些方面内容的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包括国家统一的会计核算制度、会计监督制度、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管理制度及会计工作管理制度等。

1. 国家统一的会计核算制度

国家统一的会计核算制度包括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两大体系。会计准则是会计人员从事会计工作的规则和指南，具体包括《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企业会计准则——具体准则》《事业单位会计准则》。会计制度包括《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小企业会计制度》《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等。

2. 国家统一的会计监督制度

国家统一的会计监督制度是在会计部门规章中有关会计监督的规定，主要包括《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和《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等。

为了加强会计基础工作,建立规范的会计工作秩序,不断提高会计工作水平,财政部于1996年6月17日制定了《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规定各单位的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对本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会计监督,并对会计监督的依据和内容予以了规定。

为规范财政部门会计监督工作,保障财政部门有效实施会计监督,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财政部于2001年2月20日颁布了《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对会计监督检查的内容、形式和程序,违法违规行为处理、处罚的种类和适用以及行政处罚程序等予以了具体规定。

3. 国家统一的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管理制度

国家统一的会计机构与会计人员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和《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规定》。

《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由财政部于2012年12月10日修订通过后发布,自2013年7月1日起施行。该办法共五章三十六条,规定了会计从业资格的取得、管理及相关法律责任等内容。该办法规定,在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中担任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以及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必须取得会计从业资格。不具备会计从业资格的人员,不得从事会计工作,不得参加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或评审、会计专业技术职务的聘任,不得申请取得会计人员荣誉证书。《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的实施有助于加强会计从业资格的管理,规范会计人员行为。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规定》是财政部于2013年8月27日修订发布的,自2013年10月1日起施行。其宗旨是为加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推进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科学化、规范化、信息化,培养造就高素质的会计队伍,提高会计人员专业胜任能力。该规定分总则、管理体制、内容与形式、学分管理、机构管理、师资与教材、监督与检查、附则8章共38条,明确了会计人员享有参加继续教育的权力和接受继续的义务,规定取得会计从业资格的人员,应当自取得会计资格的次年开始参加继续教育,并在规定时间内取得规定学分。

4. 国家统一的会计工作管理制度

国家统一的会计工作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会计档案管理办法》《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等。《会计档案管理办法》是由财政部和国家档案局于1998年8月21日联合发布的,自1999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对会计档案的内容、管理部门、归档、移交、查阅、保管期限及会计档案的销毁等内容作出了明确规定。《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由财政部于2005年1月22日公布,自2005年3月1日起实施,该办法对代理记账机构的管理、代理记账业务等进行了规范。

常见考点6: 会计部门规章

【例7-多选题】下列各项中,属于会计部门规章的是()。

- | | |
|-------------------|-------------------|
| A. 《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 | B.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
| C. 《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 | D.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

【答案】ACD。本题主要考查会计部门规章。会计部门规章是指国家主管会计工作的行政部门即财政部以及其他相关部委根据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在本部门

的权限范围内制定的、调整会计工作中某些方面内容的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和规范性文件，《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属于会计部门规章，而《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属于会计行政法规。

（四）地方性会计法规

地方性会计法规是指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在同宪法、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不相抵触的前提下，根据本地区情况制定发布的关于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以及会计工作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如《四川省会计管理条例》《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办法》《云南省会计条例》等。此外，实行计划单列市、经济特区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在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也可制定会计规范文件。如《深圳市会计条例》《厦门市会计人员条例》等。

常见考点 7：地方性会计法规的范围

【例题 8-单选题】下列各项中，属于地方性会计法规的是（ ）。

- A. 《注册会计师法》
- B. 《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 C.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
- D. 《山西省会计管理条例》

【答案】D。本题考核地方性会计法规的范围。《注册会计师法》属于会计法律，《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属于会计部门规章。

【例题 9-判断题】重庆市财政局发布的《重庆市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细则》属于地方性会计法规。（ ）

【答案】×。本题考核地方性会计法规的范围。地方性会计法规制定与发布机关是省、自治区、直辖市或实施计划单列市、经济特区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而不是财政部门。故重庆市财政局发布的《重庆市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细则》不属于地方性会计法规。

法是贯穿国家、政府政策的有力手段之一。不同时期、不同政治背景和经济制度，有不同的法律调整措施，会计法律制度也不例外。为适应我国经济发展和改革变化，需要对一些不实用的会计法律制度进行修改和修订。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如表 1-1 所示。

表 1-1 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

层次	制定机构	具体内容	法律地位
会计法律	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及其常 务委员会	《会计法》 《注册会计师法》	层次最高的法律规范，是制定其他会计法规的依据，是指导会计工作的最高准则
会计行政法规	国务院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总会计师条例》	调整经济生活中某些方面会计关系，低于《会计法》

续表

会计部门规章	财政部（部长令或者文件形式印发）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 《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 《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41 项具体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企业会计制度》 《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小企业会计制度》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等	效力低于会计法律和会计行政法规
地方性会计法规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	《云南省会计条例》 《北京市会计管理办法》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办法》等	效力低于会计法律和会计行政法规、会计部门规章

本节测试

（一）单项选择题

1. 《会计法》属于（ ）。
- A. 会计法律

B. 会计行政法规

C. 会计规章

D. 会计规范性文件
2. 下列各项中，属于会计部门规章的是（ ）。
- A. 《企业会计制度》

B.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C. 《总会计师条例》

D. 《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
3. 下列各项中，需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是（ ）。
- A.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B. 《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

C. 《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D.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
4. 下列各部门中，有权制定地方性会计法规的是（ ）。
- A. 省级人民政府

B. 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大及其常委会

C. 民族自治州的人大及其常委会

D. 较大市的人民政府

（二）多项选择题

1. 下列各项中，属于会计部门规章的有（ ）。
- A.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B. 《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

C.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D.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
2. 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是在全国范围内实施的会计工作管理方面的规范性文件，主



要包括()。

- A. 国家统一的会计核算制度 B. 国家统一的会计机构管理制度
C. 国家统一的会计人员管理制度 D. 国家统一的会计工作管理制度

3. 目前用于规范会计资料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主要有()。

- A.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B.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
C. 《企业会计制度》 D. 《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三) 判断题

1.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是财政部制定并发布的会计规范性文件,不是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

2. 会计部门规章是根据《立法法》规定的程序,由财政部制定,并由部门首长签署命令予以公布的有关会计工作的制度办法。 ()

3. 总会计师是单位的行政领导成员,协助单位主要行政领导人工作,直接对单位主要行政领导人负责。 ()

第二节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知识点】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会计工作的自律管理和单位内部会计工作管理。

【学习要求】了解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体制;掌握会计工作行政管理的具体内容;了解会计工作的自律管理;掌握单位内部会计工作管理。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是指国家管理会计工作的组织形式和基本制度,包括管理机构的设置、职责范围的确定和管理职权的划分,是国家会计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方针、政策得以贯彻落实的组织保障和制度保障。会计工作是一项重要的经济管理活动,为了规范会计工作,保证会计工作在经济管理中发挥作用,政府部门应当在宏观上对会计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管理。会计工作管理体制主要包括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会计工作的行业管理和单位内部的会计工作管理等。

一、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

(一) 会计工作行政管理体制

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就是代表国家的政府部门对会计工作进行管理。《会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务院财政部门主管全国的会计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工作。”其中,明确规定了我国会计工作行政管理体制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即在国务院财政部门统一规划、统一领导的前提下,实行分级负责、分组管理,充分调动地方、部门、单位管理会计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此外,根据《会计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财政、审计、税务、人民银行、证券监管、保险监管等部门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职责,对有关单位的会计资料实施监



监督检查。这一规定体现了财政部门与其他政府管理部门在管理会计实务中的相互协作、配合的关系。具体做法是：国务院财政部门在统一规划、统一领导会计工作的前提下，发挥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and 中央各部门管理会计工作的积极性，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and 中央各业务主管部门应积极配合国务院财政部门管理好本地区、本部门的会计工作；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根据上级财政部门的规划和要求，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管理本地区的会计工作，并取得同级其他管理部门的支持和配合。

会计工作的主管部门是政府财政部门，国务院财政部门主管全国的会计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工作。

常见考点 1：会计工作行政管理体制

【例题 1-判断题】我国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实行“统一指导、分级管理”原则，国务院主管全国的会计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工作。（ ）

【答案】×。本题主要考查会计工作行政管理体制。我国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实行“统一指导、分级管理”原则，国务院财政部门主管全国的会计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工作，而不是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工作。

（二）会计工作行政管理的内容

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主要包括：制定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会计市场管理、会计专业人才评价和会计监督检查。

1. 制定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

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是指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会计法》制定的关于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以及会计工作管理的制度，包括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会计规章是根据《立法法》规定的程序，由财政部制定，并由部门首长签署命令予以公布的制度办法。会计规范性文件是指主管全国会计工作的行政部门即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并发布的各种核算制度及办法。制定和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是财政部门管理会计工作的一项基本职能。

根据《会计法》第八条规定，国家实行统一的会计制度。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由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本法制定并公布。国务院有关部门可以依照《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制定对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有特殊要求的行业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具体办法或者补充规定，报国务院财政部门审核批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可以依照《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制定军队实施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具体办法，报国务院财政部门备案。

此外，各地区、各部门可以在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基础上，制定符合《会计法》要求且与其具体情况相适应的会计制度或者补充规定，报国务院财政部门审批或者备案后实施。

常见考点 2：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的制定

【例题 2-判断题】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由国务院根据《会计法》制定。（ ）



【答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是指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会计法》制定的关于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以及会计工作管理的制度，包括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2. 会计市场管理

会计是一项专业性很强的经济管理活动，会计市场管理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财政部门管理会计工作的一项重要职能，会计工作质量和注册会计师行业的执业好坏直接影响到市场秩序，进而关系到国家和社会公众利益。因此，财政部门作为会计行业的主管部门，必须加强对会计市场的管理，履行相应的会计市场管理职责，对违反会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扰乱会计秩序的行为，有权管理和规范。我国财政部门对会计市场的管理主要包括会计市场的准入管理、会计市场的运行管理和会计市场的退出管理三个部分。

(1) 会计市场的准入管理

会计市场准入管理，是指财政部门对会计从业资格的取得、代理记账机构的设立、注册会计师资格的取得及注册会计师事务所的设立等所进行的条件设定。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必须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国家实行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制度，由我国县级以上财政部门进行管理。

(2) 会计市场的运行管理

会计市场的运行管理是指财政部门对获准进入会计市场的机构和人员，是否遵守各项法律法规，依据相关准则、制度和规范执行业务的过程及结果所进行的监督和检查。会计市场的运行管理是会计市场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体现了财政部门对会计市场运行过程的监督管理。

对于获准进入会计市场的机构和人员是否持续符合相关的资格和条件，也属于会计市场运行管理的范畴。从事社会审计的人员必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我国实行注册会计师考试制度，考试成绩合格并从事审计工作两年以上的人员，才可以申请成为注册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加入会计师事务所。

(3) 会计市场的退出管理

会计市场的退出管理是指财政部门对在执业过程中有违反《会计法》《注册会计师法》和《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行为的机构和个人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吊销其执业资格，强制其退出会计市场。此外，除会计师事务所以外，代理记账机构应当经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批准，并取得由财政部门统一印制的代理记账许可证书。这些机构和人员应持续符合相关资格条件，并主动接受监督检查；不符合相应条件时，原审批机关可以撤回行政许可。

此外，对会计出版市场、培训市场、境外“洋资格”的管理等也属于财政部门实施会计市场管理的职能范畴，财政部门对违反会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扰乱社会秩序的行为，都有权加以管理，严格规范。

常见考点 3：会计市场管理

【例题 3-单选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规定，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应当具备的资格证书是（ ）。



- A. 经济师资格证书 B. 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C. 高中以上毕业证书 D. 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

【答案】B。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取得实行考试制度，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实行上岗注册、调转登记、离岗备案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规定，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应当具备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例题 4-多选题】下列各项中，属于我国财政部门对会计市场管理内容的有()。

- A. 会计市场的准入管理 B. 会计市场的过程监督
C. 会计市场的退出管理 D. 会计培训市场的管理

【答案】ABCD。我国财政部门对会计市场的管理主要包括会计市场的准入管理、会计市场的运行管理和会计市场的退出管理三个部分，对会计出版市场、培训市场、境外“洋资格”的管理等也属于财政部门实施会计市场管理的职能范畴。

3. 会计专业人才评价

会计专业人才是我国经济建设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也是我国人才队伍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我国基本形成了阶梯式的会计专业人才评价机制，包括初级、中级、高级会计人才评价机制和会计行业领军人才的培养、评价等。

(1)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是会计人才评价的一种方式，主要用于初级、中级、高级会计人才的评价。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由财政部门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监督指导。为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对高级会计人才的需要，财政部于 2007 年就提出了“建立我国正高级会计师资格制度”的构想，目前，正高级会计资格评价的试点工作已在广东、江苏、浙江、辽宁、河北等省级行政区成功开展。重庆市也于 2011 年正式发布了《重庆市正高级会计师资格申报评审办法（试行）》，并于 2012 年正式启动了正高级会计师的评审工作。

(2) 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是适应我国当前经济发展的一种新的会计人才评价方式。2005 年，财政部为贯彻落实国家人才强国战略，切实加强我国高素质、复合型、国际化会计人才的培养，启动了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工程，区分企业类、行政事业类、注册会计师类和学术培养全国领军人才，使其担当起会计行业改革发展的领军重任。全国范围内的会计领军（后备）人才任由财政部负责组织，地方财政部门 and 中央各单位组织本地区、本部门、本系统内的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工作。

(3) 对先进会计工作者的表彰奖励属于会计人才评价的范畴。财政部制定的《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评选表彰办法》明确了先进会计工作者的评选范围、条件和程序。根据《会计法》和《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表彰办法》的规定，财政部负责组织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的评选表彰工作，一般每三年组织 1 次自上而下的全面评选，同时每年组织评选表彰 10 名年度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地方财政部门、中央各单位组织本地区、本部门、本系统内的先进会计工作者的评选表彰工作。

(4)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根据规定，财政部负责全国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管理工作。财政部对全国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管理职能包括：制定全国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规划、制度、大纲；组织开发、评估、推荐全国会计人员继续教育重点教材；组织全国高级会计人员培训和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师资培训；指导、督促各地区和有关部门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